

##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本次会议书面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以本人签收或邮件方式发出。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举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文件送公司监事会及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发表意见，以 9 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形成下列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内容对比见下表：

章节	修订前	拟修订后
第一百五十五条（三）	1.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为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首选现金分红方式； 2. 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可以于年度期末或者中期进行； 3.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是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按照当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计算的每股收益达 0.10 元/股以上； 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是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且未分配利润允许送股或公积金允许转增股本； 5. 公司各期现金分红最低比例为不低于当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1.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为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首选现金分红方式； 2. 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可以于年度期末或者中期进行； 3.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是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按照当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计算的每股收益达 0.10 元/股以上； 4. 公司各期现金分红最低比例为不低于当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5.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是结合公司股本规模和公司股票价格情况，公司可以与现金分红同时或者单独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经营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章节	修订前	拟修订后
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第二十一条	<p>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可以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p>	<p>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b>或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指定的地点</b>召开股东大会。</p> <p>股东大会<b>将</b>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b>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b>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p>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证券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为加强证券投资业务管理，在投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获得收益为目的，有利于公司发展为原则，公司对证券投资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修订前后内容对比见下表：

章节	修订前	拟修订后
第二条	<p>本办法所称证券投资是指按照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股申购、股票投资、委托理财方案进行的投资行为。</p> <p>股票投资以风险相对较低的蓝筹股为主；委托理财限合法金融机构商业银行等出售的保本类型理财产品。</p>	<p>本办法所称证券投资是指在<b>国家政策允许的范围内</b>，在投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获得收益为目的，有利于公司<b>发展为原则</b>，在<b>证券市场投资有价证券的行为</b>。证券投资的具体内容包括<b>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投资、基金、债券投资、委托理财（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b>。</p> <p>股票投资以<b>风险相对较低投资方案</b>为主；委托理财限合法金融机构商业银行等出售的理财产品。</p>
第四十五	<p>委托理财仅限于向合法金融机构商业银行等购买的保本类、期限原则上在三个月内的产品，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p> <p>公司委托理财不得购买非保本类产品，委托理财的实际标的不得是证券投资。</p>	<p>委托理财仅限于向合法金融机构商业银行等购买，<b>应当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b>，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p>
第五十六条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予以问责。</p> <p>(一) 证券投资方案未经董事会或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p> <p>(二) 违反本办法规定申购新股；</p> <p>(三) 违反本办法规定进行股票投资；</p> <p>(四) 购买非保本类理财产品并且造成损失；</p> <p>(五) 违反本办法规定并且造成损失。</p>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应予以问责。</p> <p>(一) 证券投资方案未经董事会或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p> <p>(二) 违反本办法规定申购新股；</p> <p>(三) 违反本办法规定进行股票投资；</p> <p>(四) <b>对于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内部规章开展业务，或者疏于管理造成重大损失的相关人员，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依法追究相关</b></p>

章节	修订前	拟修订后
		负责人的责任； (五)对于在日常监管工作中上报虚假信息、隐瞒资产损失、未按要求及时报告有关情况或者不配合监管工作的，将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六)违反本办法规定并且造成损失。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8日